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问询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6]第ZA479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贵所于2026年7月3日下发了《关于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6】0364号，以下简称“《监管问询函》”）已收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年审会计师”或“我们”）作为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丰明源”或“公司”）2025年报审计的会计师，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就《监管问询函》列载的有关问题具体回复如下：

在本问询函回复中，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或相乘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此外，本问询函回复中所有简称均与问询函问题保持一致。

一、关于经营情况。年报显示，（1）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5.70 亿元，同比增长 4.40%，归母净利润 0.36 亿元，较上年同期-0.33 亿元同比增长 207.72%。（2）公司主要产品中，LED 照明驱动芯片营业收入 7.8 亿元，同比下降 10.45%，AC/DC 电源芯片营业收入 3.0 亿元，同比增长 8.21%，电机控制驱动芯片营业收入 4.0 亿元，同比增长 25.95%，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营业收入 0.96 亿元，同比增长 122.26%，毛利率为 37.04%，同比下滑 24.15 个百分点。（3）分季度来看，营收分别为 3.27 亿元、4.05 亿元、3.86 亿元、4.53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0.03 亿元、0.23 亿元、0.08 亿元、0.12 亿元。（4）公司外销收入 0.94 亿元，同比增长 56.44%。公司存在 VMI 模式销售。本期营业外收入金额为 0.32 亿元，其中政府补助 182.27 万元，其他 0.30 亿元。请公司：

（1）结合毛利率、费用率及其他因素变化情况，说明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幅度差异较大的原因；（2）结合产品量价情况、终端客户及行业情况、可比公司同类产品情况，说明 LED 照明驱动芯片收入下滑且变动趋势与其他产品相背的原因；（3）结合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主要产品对应客户的合作历史、终端客户，合同签订、送样验证、批量供货时间等，说明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收入与毛利率变动幅度较大且变动趋势相背的原因；（4）列示第四季度主要销售产品类型、销售收入及同比变化、主要订单签订及交付时间、是否新增主要客户，说明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大的原因，是否与公司业务模式、历史情况及行业情况相符；（5）列示境外前五大客户的基本情况、实际控制人、注册资本、成立时间、合作历史等，说明公司境外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涉及的主要产品、销售模式及回款情况，是否新增主要客户，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境外收入采取的审计程序、掌握的证据及结论；（6）列示公司 VMI 客户的情况，采用 VMI 模式交易的背景，与各客户发货、客户领用、后续结算的主要过程和内控机制，发出商品余额是否与相关 VMI 库存管理目标相匹配。

【公司回复】

（1）结合毛利率、费用率及其他因素变化情况，说明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幅度差异较大的原因；

公司 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主要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56,981.14	150,361.77	6,619.36	4.40%
营业成本	96,077.23	94,546.05	1,531.18	1.62%
期间费用	58,801.61	59,704.50	-902.88	-1.51%
其他收益	4,099.88	4,511.96	-412.08	-9.13%
投资收益	2,503.55	849.72	1,653.83	194.63%
信用减值损失	12.24	-57.56	69.80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1,492.47	585.31	-2,077.77	不适用
净利润	3,947.70	-401.73	4,349.43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60.26	-3,305.13	6,865.39	不适用
少数股东损益	387.44	2,903.41	-2,515.96	-86.66%

如上表所示，202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156,981.14 万元，较 2024 年增长 4.4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60.26 万元，较 2024 年增加 6,865.39 万，实现扭亏为盈。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幅度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毛利率水平有所提升

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公司分产品收入、毛利、单价、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LED 照明驱动芯片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比例
出货量（万颗）	612,691	634,428	-3.43%
营业收入(万元)	77,774.57	86,853.60	-10.45%
营业成本(万元)	51,465.83	59,580.76	-13.62%
毛利率	33.83%	31.40%	增加 2.43 个百分点
单价（元）	0.1269	0.1369	-7.28%

LED 照明驱动芯片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比例
单位成本（元）	0.084	0.0939	-10.56%
AC/DC 电源芯片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比例
出货量（万颗）	103,694	91,133	13.78%
营业收入(万元)	29,564.73	27,322.03	8.21%
营业成本(万元)	17,447.84	15,800.80	10.42%
毛利率	40.98%	42.17%	减少 1.19 个百分点
单价（元）	0.2851	0.2998	-4.90%
单位成本（元）	0.1683	0.1734	-2.95%
电机控制驱动芯片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比例
出货量（万颗）	35,728	29,766	20.03%
营业收入(万元)	40,031.97	31,784.98	25.95%
营业成本(万元)	21,104.13	17,426.72	21.10%
毛利率	47.28%	45.17%	增加 2.11 个百分点
单价（元）	1.1205	1.0678	4.93%
单位成本（元）	0.5907	0.5855	0.89%
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比例
出货量（万颗）	2,732	891	206.62%
营业收入(万元)	9,585.41	4,312.67	122.26%
营业成本(万元)	6,034.97	1,673.63	260.59%
毛利率	37.04%	61.19%	减少 24.15 个百分点
单价（元）	3.5086	4.8403	-27.51%
单位成本（元）	2.209	1.8784	17.60%

2025 年度，公司毛利率水平较 2024 年度有所提升，一方面，公司持续推进产品结构优化战略，高毛利产品收入占比上升，电机控制驱动芯片收入实现同比上升 25.95%，占比同比上升 4.36 个百分点；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工艺及封装技术迭代、供应链管控优化，有效实现 LED 照明驱动芯片、AC/DC 电源芯片单位成本下降，带动毛利上升。

2、公司期间费用率下降

2025 及 2024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率变动情况如下：

费用率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情况
销售费用	4.76%	4.13%	增加 0.63 个百分点
管理费用	7.63%	8.52%	减少 0.89 个百分点
研发费用	24.58%	26.58%	减少 2.01 个百分点
财务费用	0.49%	0.47%	增加 0.01 个百分点
期间费用合计	37.46%	39.71%	减少 2.25 个百分点

如上表所示，公司期间费用率同比下降 2.25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股权激励计划对应业绩考核未达标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冲回对应股份支付费用，使得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中的股份支付费用同比下降。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受研发投入持续加大影响，期间费用总额同比增长，但费用增速低于收入增速，期间费用率有所下降。

3、其他主要项目变动的影响

其他影响净利润的项目主要为投资收益、少数股东损益。公司 2025 年度投资收益为 2,503.55 万元，较 2024 年度增长 194.63%，主要系公司收到出售聚源芯越基金获取 2,581 万元投资分配款。

公司 2025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为 387.44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2,903.41 万元减少 86.66%，系 2025 年 4 月，公司完成收购控股子公司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凌鸥”、“凌鸥创芯”）剩余 19.19% 少数股东权益，持股比例由 80.81% 提升至 100%，使得少数股东损益相应减少，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综上所述，公司 2025 年净利润增幅大于收入增幅主要系公司毛利率水平提升、期间费用率有所下降、投资收益增加以及少数股东损益降低等多重因素所致，具有合理性。

（2）结合产品量价情况、终端客户及行业情况、可比公司同类产品情况，说明 LED 照明驱动芯片收入下滑且变动趋势与其他产品相背的原因；

1、公司 LED 照明驱动芯片产品量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出货量（万颗）	612,690.47	634,428.12	-3.43%
单价（元）	0.1269	0.1369	-7.28%
金额（万元）	77,774.57	86,853.60	-10.45%

LED 照明驱动芯片市场历经多年发展已步入成熟阶段，行业供给趋于饱和，市场竞争持续加剧。2025 年，受宏观经济偏弱、下游通用照明终端需求走弱影响，公司 LED 照明驱动芯片业务出货量有所下降，全年出货量较上年同比减少 3.43%；同时下游厂商进入去库存阶段，产品价格持续承压，平均单价较上年下降 7.28%，导致 LED 照明驱动芯片业务收入同比下滑 10.45%。

2、2025 年及 2024 年 LED 照明驱动芯片前十大终端客户情况

公司 LED 照明驱动芯片的终端客户主要集中在通用照明领域。2025 年前十名终端客户均为传统的照明灯具及配件制造商，累计出货金额为 18,032.27 万元，同比下降 5.68%，主要系下游客户受行业景气度影响，自身采购需求收缩，但整体客户结构稳定。主要终端客户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范围
终端客户一	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LED 驱动电源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等
终端客户二	电光源、照明器具、电子控制系统、电器开关及其配件的研发及技术转让、生产、销售；模具制造、加工、销售；计算机工具软件维护；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等
终端客户三	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等
终端客户四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技术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家庭网关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范围
	售；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灯具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等
终端客户五	照明器具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灯具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家用电器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等
终端客户六	照明器具销售；照明器具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池销售；电池制造；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工器材制造等
终端客户七	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工器材制造；电工器材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等
终端客户八	照明器具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照明器具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灯具销售等
终端客户九	照明器具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等
终端客户十	生产和销售变压器、电源类及灯具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

公司 LED 照明驱动芯片的终端客户主要集中在通用照明领域。2025 年前十名终端客户均为传统的照明灯具及配件制造商，整体客户结构稳定。

3、可比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产品线名称	类目	2025 年	2024 年
晶丰明源	LED 照明驱动芯片	营业收入	77,774.57	86,853.60
		营业收入占比	49.54%	57.76%
		毛利率	33.83%	31.40%
必易微	LED 照明驱动芯片	营业收入	14,687.24	18,566.44
		营业收入占比	21.49%	26.97%
		毛利率	11.38%	-0.33%
美芯晟	模拟电源芯片	营业收入	17,707.68	18,897.33
		营业收入占比	31.90%	46.76%
		毛利率	14.20%	12.72%
明微电子	线性电源	营业收入	14,993.30	16,515.17
		营业收入占比	22.55%	27.19%
		毛利率	24.77%	26.02%

由上表可见，2025 年国内 LED 照明驱动芯片行业整体承压，相较于 2024 年，必易微 LED 照明驱动芯片收入同比下降 20.90%、美芯晟模拟电源芯片收入同比下降 6.30%、明微电子线性电源收入同比下降 9.21%，与公司 LED 照明驱动芯片收入下滑方向一致，均反映出 2025 年度行业普遍面临通用照明市场下行压力。

综上，2025 年度全球 LED 通用照明市场承压，可比公司相关业务均出现下滑，营业收入变动方向与公司一致。虽然公司主动调整 LED 照明驱动芯片业务结构，但受行业终端需求疲软影响，产品销量、单价同步回落，最终该板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四大产品线趋势分化源于各产品线下游应用领域景气度存在根本性差异：AC/DC 电源芯片受益于下游家电国补

与快充需求增长；电机控制驱动芯片依托整套电机驱动与控制解决方案的提供，在家电、电动出行、电动工具、汽车电子等关键应用领域实现全面突破；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受益于行业景气度提升，全系列产品实现量产并进入规模销售阶段。

（3）结合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主要产品对应客户的合作历史、终端客户，合同签订、送样验证、批量供货时间等，说明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收入与毛利率变动幅度较大且变动趋势相背的原因；

1、公司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主要产品对应客户的合作历史、终端客户，合同签订、送样验证、批量供货时间等具体情况如下：

客户	合作历史	送样验证	客户首次订单时间	批量供货时间	主要终端客户	主要应用领域
客户 A	2024 年开始	2024 年 7 月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10 月	终端客户 A	超算领域
客户 B	2022 年开始	2024 年 4 月	2024 年 6 月	2024 年 10 月	终端客户 B	AI 算力卡
客户 C	2022 年开始	2024 年 3 月	2024 年 9 月	2025 年 4 月	终端客户 C	消费显卡
		2024 年 8 月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2 月	2024 年 4 月	2024 年 5 月	终端客户 D	消费显卡
客户 D	2025 年开始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3 月	2025 年 3 月	终端客户 E	消费显卡及主板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3 月	2025 年 3 月		

2、公司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同比销售情况如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比例
出货量（万颗）	2,732	891	206.62%
营业收入(万元)	9,585.41	4,312.67	122.26%
营业成本(万元)	6,034.97	1,673.63	260.59%
毛利率	37.04%	61.19%	下降 24.15 个百分点
单价（元）	3.5086	4.8403	-27.51%
单位成本（元）	2.209	1.8784	17.60%

2025 年度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收入 9,585.41 万元，较 2024 年同比增长 122.26%，毛利率下降 24.15 个百分点，主要系收入端及成本端均有明显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①2025 年是公司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全面量产的关键年份。报告期内，该板块出货量由 2024 年的 891 万颗增至 2,732 万颗，同比增幅高达 206.62%，新产品的放量推动了该业务板块整体收入规模的翻倍增长。

②为紧跟行业趋势和头部客户需求，抢占市场先机、快速提升市场份额，公司在部分产品定价上采取了相对有竞争力的定价策略，2025 年单价同比下降明显。

③2025 年公司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产品结构发生变化，DrMOS 等新产品占比提升，产品集成度高，封装工序复杂，新产品相较 2024 年小批量产品，工序复杂度显著提升，单位制造成本上升。后续随着新产品批量导入、收入规模扩大，以及公司生产工艺水平的提升，带动新开发产品在生产阶段成本的不断优化，预计毛利率将逐步得到改善。

(4) 列示第四季度主要销售产品类型、销售收入及同比变化、主要订单签订及交付时间、是否新增主要客户，说明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大的原因，是否与公司业务模式、历史情况及行业情况相符；

1、第四季度主要销售产品类型、销售收入及同比变化：

单位：万元

产品线	2025 年第四季度		2024 年第四季度		收入变动	变动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AC/DC 电源芯片	8,909.12	19.68%	7,849.98	18.89%	1,059.14	增加 0.79 个百分点
LED 照明驱动芯片	21,288.34	47.02%	22,641.37	54.48%	-1,353.03	减少 7.45 个百分点
电机控制驱动芯片	11,248.36	24.85%	8,733.02	21.01%	2,515.34	增加 3.83 个百分点
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	3,824.82	8.45%	2,335.39	5.62%	1,489.43	增加 2.83 个百分点
总计	45,270.64	100.00%	41,559.77	100.00%	3,710.88	增加 8.93 个百分点

第四季度通常为下游消费电子、家电、照明等终端客户的传统备货旺季，客户基于年底备货及春节前生产计划提前采购，导致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占比相对较高，其中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和电机控制驱动芯片作为公司战略增长引擎，贡献了主要的增量收入。

2、主要订单签订及交付时间

1) 公司第四季度确认收入的订单情况

单位：万元

2025 第四季度收入对应订单签订时间	金额	占比
2024 年及以前	35.77	0.08%
2025 年第一季度	1,023.87	2.26%
2025 年第二季度	863.45	1.91%
2025 年第三季度	13,314.16	29.41%
2025 年第四季度	30,033.39	66.34%
合计	45,270.64	100.00%

从收到客户订单，到产品交付通常需要 2-8 周时间，部分料号属定制类或缺货产品，下单后需等待排产，存在交期超过 8 周以上的情况。公司第四季度确认收入的订单中，主要订单来自 2025 年 9 月至 11 月期间客户下单。其中 10 月、11 月为春节前集中备货下单的高峰期，与公司业务周期相符。

3、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全称	2025 年第四季度 金额	2025 年金额	是否 2025 年第 四季度新增客户
主要客户一	3,489.82	11,819.74	否
主要客户二	3,400.78	12,400.41	否
主要客户三	3,048.85	9,625.40	否
主要客户四	2,956.97	7,559.08	否
主要客户五	2,250.95	5,534.58	否
主要客户六	2,245.89	7,313.02	否
主要客户七	1,283.35	3,857.85	否
主要客户八	1,275.61	4,793.38	否
主要客户九	1,043.95	2,244.75	否

公司全称	2025年第四季度 金额	2025年金额	是否 2025年第 四季度新增客户
主要客户十	1,015.69	4,056.65	否
合计	22,011.86	69,204.87	

如上表所示，2025 年第四季度前十大客户均为存量客户，无新增主要客户。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增长主要来自于存量客户的采购规模扩大，客户基础具有持续性和稳定性。

4、历史及行业情况对比

①各季度销售收入占比：

单位：万元

季度	2025 年	季度占比	2024 年	季度占比
一季度	32,657.40	20.80%	31,867.19	21.19%
二季度	40,491.38	25.79%	41,603.98	27.67%
三季度	38,561.72	24.56%	35,330.84	23.50%
四季度	45,270.64	28.84%	41,559.77	27.64%
合计	156,981.14	100.00%	150,361.77	21.19%

由上表可见，2025 年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与历史情况基本一致，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及下游应用领域普遍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②行业情况对比：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5 年第 一季度	第一季 度占比	2025 年第 二季度	第二季 度占比	2025 年第 三季度	第三季 度占比	2025 年第 四季度	第四季 度占比
晶丰明源	32,657.40	20.80%	40,491.38	25.79%	38,561.72	24.56%	45,270.64	28.84%
必易微	12,302.95	18.00%	15,955.31	23.34%	17,890.50	26.18%	22,199.86	32.48%
美芯晟	12,514.39	22.54%	13,994.21	25.21%	15,649.13	28.19%	13,355.18	24.06%
明微电子	11,046.91	16.61%	17,534.42	26.37%	17,655.40	26.55%	20,260.80	30.47%
行业平均值		19.05%		24.97%		26.97%		29.00%

公司 2025 年第四季度收入占全年收入比例 28.84%，与行业基本持平，并无较大差异。

综上所述，公司 2025 年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大，主要系：（1）下游消费电子旺季及春节前备货带来的季节性需求集中释放；（2）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产品进入规模化交付阶段，增量贡献显著，与公司业务模式、历史情况及行业情况相符。

（5）列示境外前五大客户的基本情况、实际控制人、注册资本、成立时间、合作历史等，说明公司境外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涉及的主要产品、销售模式及回款情况，是否新增主要客户，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境外收入采取的审计程序、掌握的证据及结论；

1、境外销售同期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销售金额	2024 年销售金额	变动
外销	9,351.27	5,725.37	63.33%

2、境外前五大客户基本情况：

公司境外销售主要采用经销模式，通过具有丰富本地资源的授权分销商触达终端客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全名	基本情况	实际控制人	注册资本	成立时间	合作年限
外销客户一	亚太区领先的元器件分销商	PHUAY **	6,000,000 美元	1987 年	8 年
外销客户二	为拓展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业务线开发的经销商	林**	15,000,000HKD	2015 年	4 年
外销客户三	为拓展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业务线开发的经销商	陳**	8,000,000,000 新台币	2008 年	1 年
外销客户四	为拓展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业务线开发的经销商	KMULTI ***	20,000HKD	2021 年	2 年
外销客户五	进一步拓展印度市场于 2022 年形成合作的新经销商	HIREN * * CHETAN * *	78.03.450 卢比	2019 年	4 年

3、前五大客户涉及的主要产品、及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全名	2025 年交 易额	2024 年交 易额	其中主要产品	期末应 收金额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回款情况	25 年末应收 是否均已收回
外销客户一	3,058.92	3,934.99	LED 照明驱动 芯片	218.38	218.38	是
外销客户二	2,737.70	443.10	高性能计算电 源芯片	510.17	510.17	是
外销客户三	2,199.06	/	高性能计算电 源芯片	212.92	212.92	是
外销客户四	322.60	7.79	高性能计算电 源芯片	-	-	是
外销客户五	291.75	430.92	LED 照明驱动 芯片	40.51	40.51	是
合计	8,610.04	4,816.80		981.98	981.98	

2025 年度境外前五大客户占境外总收入比例为 92.07%，其中有一家为 2025 年新增客户，其主要销售产品为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业务在海外客户实现重点突破，进入规模销售阶段，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显卡等。

公司针对境外销售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用管理体系，通常采用 30-60 天信用期、预付款及信用证等方式结算。截至 2025 年末，境外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为 981.98 万元，均于信用期限内全额收回。

（6）列示公司 VMI 客户的情况，采用 VMI 模式交易的背景，与各客户发货、客户领用、后续结算的主要过程和内控机制，发出商品余额是否与相关 VMI 库存管理目标相匹配。

2025 年度，公司 VMI 客户总收入 4,170.03 万元，占公司全年收入比例为 2.66%，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仓库地点	2025 年营业收入	占 VMI 总收入比例	2025 年 VMI 仓余额
VMI 客户一	客户自有仓库	3,997.71	95.87%	459.65
VMI 客户二	第三方仓储	116.02	2.78%	18.51
VMI 客户三	第三方仓储	56.30	1.35%	7.71
合计		4,170.03	100.00%	485.86

1、公司采用 VMI 模式交易的背景

公司采用 VMI 模式与上述客户开展合作，主要基于以下原因：

1) 满足大客户供应链要求：VMI 客户一在短途电动交通工具控制器市场份额第一；VMI 客户二、VMI 客户三系家电行业龙头企业；以上客户对供应商的供货及时性和响应速度要求较高，VMI 模式有助于公司深度绑定核心客户，提升订单响应效率；

2) 行业通行做法：在家电、电动工具等下游行业，VMI 模式为行业普遍采用的供应链协作方式，符合商业惯例；

3) 提升客户粘性：通过 VMI 模式，公司能够更紧密地跟踪客户生产节奏，及时获取下游需求信息，有利于产品迭代和客户关系维护。

2、公司 VMI 模式内控流程

公司根据客户要求将货物发往 VMI 仓库，由 VMI 仓库根据客户需求进行货物的拨付，公司在客户实际领用并取得经双方确认的凭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1) VMI 模式存货发货：公司根据客户定期发布的仓库物料库存信息和需求计划安排生产后，将产品交付至第三方运输公司；承运公司将产品

运送至客户指定的 VMI 仓库；此时公司在系统中录入仓库调拨单据，建立 VMI 库存台账，该部分库存的控制权归依然属于公司，公司形成 VMI 仓库库存；

2) VMI 模式存货领用：客户领用后会其供应商协同管理平台生成提货数据，公司每月与 VMI 客户对账核对 VMI 仓的库存数量及提货数据，并依据此在公司的系统中依次创建出库单、签收单、对账单、开具发票，公司财务人员确认收入同时结转销售成本；

3) VMI 模式存货盘点管理：针对 VMI 模式存货，公司主要通过客户分月对账单和仓库的收发存明细对存货进行复核确认，并定期对 VMI 模式存货进行盘点。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期末 VMI 库存情况

公司 VMI 模式下，货物发运至客户指定仓库后，在客户实际领用（即满足收入确认条件）之前，存货的控制权仍归公司所有，公司将 VMI 模式下的存货列报在库存商品-产成品 VMI 仓存货进行核算。

【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

年审会计师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与境外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关键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了解公司境外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通过检查主要客户销售合同、销售订单的相关条款，评价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的运用；

3、获取公司收入成本明细表，对境外收入实施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境外收入的波动情况，评估公司境外收入波动、毛利波动与同行业可比

数据相比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4、实施细节测试，采用抽样方式，检查与境外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订单、销售发票、产品出库单、出口报关单或提货单及销售回款等；

5、实施截止测试程序，从境外收入的会计记录和出库记录中选取样本，与该笔销售相关的订单、发货单、出口报关单或提货单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特别关注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样本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6、向境外主要客户对 2025 年度的营业收入和应收账款进行函证，并对回函结果进行评价，发函比例为 91.28%，回函比例为 100%；应收账款发函比例 83.06%，发函回函比 100%；

7、获取公司出口退税申报表、外管局收汇数据、电子口岸数据等第三方数据，并与销售收入进行核对，未发现重大差异；

8、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主要境外经销商库存执行监盘程序，监盘比例为 77.93%，其中现场监盘比例为 63.35%，视频监盘比例为 14.57%，监盘结果不存在重大不符事项；

9、抽查大额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银行流水、收款凭证，核查逾期及账龄较长款项期后实际回款情况。

【年审会计师核查结论】

我们认为，公司境外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与我们执行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了解的相关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

三、关于存货。年报显示，2025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3.25 亿元，同比增加 33.84%。其中，原材料余额 0.69 亿元，同比增加 21.82%；委托加工物资余额 1.73 亿元，同比增加 43.70%；产成品余额 0.75 亿元，同比增加 23.67%。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0.22 亿元，计提比例 6.66%，其中原材料跌价计提比例由上期 8.10%升至 15.25%。

请公司：

（1）结合委托加工物资的存放地点、对应供应商情况及历史合作情况，说明委托加工物资大幅增加的原因、是否与公司及股东、董事、高管等存在关联关系，相关产品是否与公司业绩变动趋势及行业需求情况相匹配，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委托加工物资采取的审计程序、比例、获取的审计证据及发表的结论；

（2）结合存货产品类型、库龄情况、产品售价及毛利率、期后结转、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3）说明相关原材料的主要类型、减值计提的主要计算过程及依据，本期跌价比例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4）列示 VMI 模式下存放在客户处的存货的规模、库龄、占比及同比变动情况，说明存货所有权的确认方式，是否产生混同，发出总量与客户的销量情况是否相匹配、存货规模与发出总量及客户领用情况是否相匹配，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式、关键假设相比其他存货是否存在较大差异，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公司整体存货及存放在 VMI 仓库中存货分别采取的审计程序、公司的盘点比例与会计师的监盘比例，并对存货的真实性、账面价值的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结合委托加工物资的存放地点、对应供应商情况及历史合作情况，说明委托加工物资大幅增加的原因、是否与公司股东及董事、高管等存在关联关系，相关产品是否与公司业绩变动趋势及行业需求情况相匹配，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委托加工物资采取的审计程序、比例、获取的审计证据及发表的结论。

2025 年末，公司委托加工物资账面余额为 1.73 亿元，同比增长 43.70%，主要系 2025 年度，受下游需求复苏带动，上游晶圆厂出现产能结构性紧张，公司为保障核心产品的供应稳定性，提前锁定产能，增加晶圆投片量，回片后处于加工阶段的晶圆规模相应增加。

公司采用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典型的 Fabless 经营模式，由公司向晶圆代工厂商下达订单，晶圆代工厂商安排生产，晶圆加工完毕并经质量检验合格后，晶圆代工厂商将晶圆发送到公司指定的测试和封装厂商。公司委托加工物资主要包括在测试和封装厂商处进行委外加工的待测晶圆、已测晶圆、待封装晶圆及封装过程中使用的 MOS 等。委托加工物资存放于各加工商是 Fabless 模式下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通用做法，符合半导体行业特点。

1、委托加工物资主要存放地点及对应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委外供应商	委外加工供应商类别	供应商及历史合作情况	2025 年末余额	2024 年末余额
供应商一	封装及测试	国内主要的半导体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企业之一，系深交所上市公司。公司与该供应商于 2013 年建立合作关系，近几年双方合作良好、合作关系稳定，为公司主要供应商之一。	2,913.21	1,991.78
供应商二	封装及测试	国内主要的半导体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企业之一，少数具备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到封装测试（IDM）全链条能力的光耦企业。公司与	1,966.42	1,324.80

委外供应商	委外加工供应商类别	供应商及历史合作情况	2025 年末余额	2024 年末余额
		该供应商于 2019 年建立合作关系，近几年双方合作良好、合作关系稳定，为公司主要供应商之一。		
供应商三	封装及测试	国内主要的半导体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企业之一，高集成度及 SOC 驱动芯片测试技术行业领先。公司与该供应商于 2023 年建立合作关系，近几年双方合作良好、合作关系稳定，为公司主要供应商之一。	1,675.98	597.75
供应商四	探针测试	国内主要的半导体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企业之一，专注于提供集成电路晶圆片完整测试解决方案。公司与该供应商于 2010 年建立合作关系，近几年双方合作良好、合作关系稳定，为公司主要供应商之一。	1,580.37	639.56
供应商五	探针测试	国内主要的半导体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企业之一，其 LED 驱动芯片和 DC-DC 转换芯片的 16 工位同测技术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公司与该供应商于 2017 年建立合作关系，近几年双方合作良好、合作关系稳定，为公司主要供应商之一。	1,221.22	972.92
合计			9,357.20	5,526.81

2025 年度，公司主要委托加工供应商均为国内半导体晶圆代工及封装测试龙头企业。上述供应商与公司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原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2、委托加工物资相关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线	2025 年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2025 年委托加工物资余额	同比变动
AC/DC 电源芯片	29,564.73	8.21%	2,965.02	48.98%
LED 照明驱动芯片	77,774.57	-10.45%	6,845.30	2.63%
电机控制驱动芯片	40,031.97	25.95%	2,635.72	30.59%

产品线	2025 年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2025 年委托加工物资余额	同比变动
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	9,585.41	122.26%	4,824.17	260.04%
合计	156,956.68	4.45%	17,270.22	43.70%

2025 年末，委托加工物资较上年末增长 43.70%，主要系客户需求和订单增加，各产品线备货生产所致。如上表所示，委托加工物资增长与对应产品业务发展态势相一致。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7 亿元，同比增长 4.4%；

委托加工物资相关产品期后结转情况如下：

单位：万颗

产品线	期末结存数量	期后结转数量	结转比例
AC/DC 电源芯片	15,090.39	14,709.67	97.48%
LED 照明驱动芯片	57,948.49	56,749.56	97.93%
电机控制驱动芯片	4,021.03	3,982.30	99.04%
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	1,090.29	963.95	88.41%
合计	78,150.20	76,405.49	97.77%

注：期后结转数量为期后三个月数据。

公司委托加工物资期后三个月结转比例在 97.77%左右，均系基于下游客户实际订单需求而发出，生产周期与交付节奏匹配合理，不存在长期滞留或积压的情形。

综上，委托加工供应商与公司及股东、董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委托加工物资的增长方向与收入增长的产品线结构一致，增长幅度与对应产品线的业绩变动趋势及行业需求情况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2）结合存货产品类型、库龄情况、产品售价及毛利率、期后结转、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期末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分类	2025 年末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6 个月以内	6 个月-1 年	1 年以上	
原材料	6,943.35	5,243.51	976.68	723.16	1,058.57
委托加工物资	17,270.22	15,341.49	1,312.21	616.52	477.71
库存商品	7,452.24	6,932.96	423.26	96.02	596.02
发出商品	807.96	807.96	-	-	29.90
合计	32,473.77	28,325.92	2,712.15	1,435.70	2,162.20

单位：万元

存货分类	2024 年末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6 个月以内	6 个月-1 年	1 年以上	
原材料	5,699.81	3,402.26	1,572.95	724.60	461.80
委托加工物资	12,018.09	10,992.32	726.46	299.31	292.15
库存商品	6,025.65	5,405.25	460.45	159.95	217.47
发出商品	519.18	519.18	-	-	12.52
合计	24,262.74	20,319.01	2,759.86	1,183.86	983.95

2025 年以来，受芯片行业整体回暖、产能紧缺等因素影响，公司存货库龄一年以内有所增加，公司对部分存货存在跌价的风险，已相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公司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期后三个月结转情况如下：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存货类别	账面余额	期后结转金额	期后结转比例	平均售价 (元/颗)	毛利率
AC/DC 电源芯片	库存商品	1,222.35	1,017.52	83.24%	0.29	40.98%
	发出商品	199.66	199.66	100.00%		
LED 照明驱动芯片	库存商品	2,417.16	2,094.92	86.64%	0.13	33.83%
	发出商品	536.07	536.07	100.00%		
电机控制驱动芯片	库存商品	2,385.66	1,677.90	70.32%	1.12	47.28%
	发出商品	57.98	57.98	100.00%		
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	库存商品	1,427.08	597.32	41.86%	3.51	37.04%
	发出商品	14.26	14.26	100.00%		
合计		8,260.20	6,194.74	75.00%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存货类别	账面余额	期后结转金额	期后结转比例	平均售价 (元/颗)	毛利率
AC/DC 电源芯片	库存商品	1,183.12	1,161.84	98.20%	0.21	42.07%
	发出商品	145.16	145.16	100.00%		
LED 照明驱动芯片	库存商品	3,143.66	2,799.69	89.06%	0.13	31.36%
	发出商品	339.23	339.23	100.00%		
电机控制驱动芯片	库存商品	1,347.75	978.48	72.60%	0.84	45.39%
	发出商品	30.23	30.23	100.00%		
高性能计算电源芯片	库存商品	351.12	111.42	31.73%	4.94	60.32%
	发出商品	4.56	4.56	100.00%		
合计		6,544.83	5,570.60	85.11%		

2025 年及 2024 年公司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期后三个月的结转率分别为 75.00%及 85.11%，整体保持在合理水平。

3、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存货可变现净值是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存货进行盘点的基础上，按照如下方法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经存货盘点清查，检查是否存在毁损、滞销等不可销售或使用的存货，如有此类存货，则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零；产成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市场价格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委托加工物资及原材料，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市场价格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已签订的销售订单而持有的产成品及发出商品，其可变现净值以订单价格为基础计算；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订单覆盖与否的存货分别按照规则计提跌价准备：对于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如果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账面成本，则将存货账面成本超过其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占存货原值的比例	存货周转率（次）	占存货原值的比例	存货周转率（次）
必易微	7.21%	2.77	7.27%	2.88
明微电子	16.82%	2.12	19.26%	1.69
美芯晟	10.82%	2.66	6.71%	2.40
平均值	11.62%	2.52	11.08%	2.32
公司	6.66%	3.39	4.06%	3.72

公司 2025 年、2024 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6.66%、4.06%，略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公司存货周转率远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公司的长库龄存货占比较低，故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较低。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与公司的经营状况相符。

综上所述，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3）说明相关原材料的主要类型、减值计提的主要计算过程及依据，本期跌价比例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1、原材料主要类型明细如下：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原材料分类	存货账面余额	6 个月以内	6 个月-1 年	1 年以上	存货跌价准备
晶圆	5,890.55	5,059.64	459.08	371.84	459.04
MOS	161.18	115.94	38.51	6.73	7.79
元器件	891.61	67.93	479.09	344.59	591.73
合计	6,943.35	5,243.51	976.68	723.16	1,058.57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原材料分类	存货账面余额	6 个月以内	6 个月-1 年	1 年以上	存货跌价准备
晶圆	5,238.57	3,380.74	1,135.63	722.20	453.56
MOS	106.26	19.13	87.13	-	-
元器件	354.99	2.40	350.19	2.41	8.25
合计	5,699.81	3,402.26	1,572.95	724.60	461.80

公司原材料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执行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基础判断；同时考虑到公司经营特点及产品技术迭代、产品生命周期等因素影响，公司结合原材料实际库龄情况考虑原材料的可变现净值。

2025 年末、2024 年末， 公司原材料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期末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期末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963.24	409.00	6.86%	4,975.10	68.38	1.37%
1-2 年	682.01	410.05	60.12%	662.96	342.13	51.61%
2-3 年	294.56	235.98	80.11%	59.71	49.25	82.48%
3 年以上	3.54	3.54	100.00%	2.04	2.04	100.00%
合计	6,943.35	1,058.57	15.25%	5,699.81	461.80	8.10%

2025 年末，公司原材料跌价比例上升主要系对库龄 1 年内的部分原材料因产品迭代、行业惯例等原因，面临加工成库存商品对外出售时价格下调或者出售可能性较小，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在手订单覆盖情况及近期实际成交价格等因素，对相关原材料计提跌价准备。

（4）列示 VMI 模式下存放在客户处的存货的规模、库龄、占比及同比变动情况，说明存货所有权的确认方式，是否产生混同，发出总量与客户的销量情况是否相匹配、存货规模与发出总量及客户领用情况是否相匹配，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式、关键假设相比其他存货是否存在较大差异，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公司整体存货及存放在 VMI 仓库中存货分别采取的审计程序、公司的盘点比例与会计师的监盘比例，并对存货的真实性、账面价值的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1、公司 VMI 模式下，存放在客户处的存货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末库龄	2025.12.31		2024.12.31		同比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6 个月以内	431.26	2.02	183.45	0.51	135.08%	296.08%
6 个月-1 年	54.48	0.1	0.68	-	7911.76%	
1 年以上	0.12	0.06	-	-		
VMI 模式存货合计	485.86	2.18	184.13	0.51	163.87%	327.45%
产成品期末结存	7,452.24	596.02	6,025.65	217.47	23.68%	174.07%
VMI 模式存货占比	6.52%	0.37%	3.06%	0.23%	3.46%	0.14%

公司 VMI 模式下存货在产品被客户实际领用之前，存货所有权始终归属于本公司，客户领用产品后，所有权自领用之时转移至客户，该确认方式有明确的合同依据和业务实质支撑。公司在 VMI 模式下存放于客户处的存货与客户的自有库存物理上可区分，公司与 VMI 客户定期对账核对 VMI 仓的库存数量及领用数据，同时公司有权进入 VMI 仓库清点或检查存货，不存在与客户自有存货或其他第三方存货权属混同的情况。

公司为加强对 VMI 仓存货的管理，于 2024 年末、2025 年末对主要的 VMI 仓执行实地盘点程序，2024 年末、2025 年末盘点金额分别为 178.28 万元、459.65 万元，公司自行盘点比例分别为 96.82%、94.60%。

2、VMI 模式下存货发出总量与客户领用量匹配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颗

年份	发出总量	客户领用数量	存货期末数量	客户领用量与公司发出数量比重
2025 年度	5,182.11	5,139.31	891.63	99.17%
2024 年度	2,333.48	2,348.23	304.89	100.63%

注：2024 年领用数量大于发出数量主要系 2023 年末 VMI 仓仍有部分存货结存。

VMI 模式下存货发出总量与客户领用量相匹配，存货规模与客户领用量比重相对稳定，本期 VMI 模式下存货结存规模增加与客户需求量上升相匹配，存货结存规模合理。

3、VMI 模式下存货跌价计提政策

公司 VMI 模式下存货均为产成品，相关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式、关键假设与与公司整体存货跌价计提政策一致，不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况。

【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

年审会计师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了解公司的备货政策、生产周期和销售周期，比较分析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构成情况及变动情况；
- 2、了解存货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关键控制点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3、获取报告期存货库龄表，了解公司库龄结构，分析存货跌价计提合理性；
- 4、了解公司存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复核减值计算过程及计提结果的合理性与充分性；
- 5、结合存货监盘，关注是否存在影响其可变现净值的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 6、复核公司报告期期末的盘点计划，检查公司的盘点计划和覆盖的范围是否合理；
- 7、对委托加工物资的存货存放地点执行实地监盘程序，确认公司存货是否账实相符，并观测公司存货实物状况，确认期末时点委托加工物资的真实性与准确性，2025 年末委托加工物资监盘比例为 75.80%；
- 8、对期末委托加工物资向委托加工供应商执行委托代管函证，确认期末时点委托加工物资的存货数量准确性及真实性，2025 年末委托加工物资发函比例 77.70%，回函比例 100%，回函无差异；
- 9、对 VMI 模式下的存货，获取相关 VMI 仓储协议，关注 VMI 仓储协议中关于存货所有权的约定条款，并判断存货所有权转移时点；
- 10、对 VMI 模式下的存货，获取 VMI 模式主要客户分月对账单、期末存货存放明细等，复核 VMI 仓的库存数量及领用数据与公司期末结存数据、营业收入结转数据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11、对 VMI 模式下的存货，实施委托代管函证，函证存货的期末数量，确认存货权属及数量准确性，VMI 仓存货发函比例为 94.60%，发函回函比 100%，回函无差异；对 VMI 模式下主要客户 2025 年度的营业收入进行函证，VMI 模式下的收入函证比例 95.87%，发函回函比 100%，回函无差异；并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公司主要 VMI 仓执行监盘程序，监盘比例为 94.60%，监盘结果存在时间性差异，不存在重大不符事项。
- 12、执行存货计价测试，取得公司存货 2025 年度分月进销存数据，复核 2025 年度结转成本单价的准确性；
- 13、执行采购细节测试，抽样检查 2025 年度公司采购业务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采购合同、采购订单、入货单、采购发票、记账凭

证、银行回单等，确认本期采购业务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14、实施截止测试，取得截止日前后出入库单据，检查存货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15、了解公司主要供应商的工商情况及历史合作情况，关注主要供应商是否与公司及股东、董事、高管等存在关联关系等情况。

【年审会计师核查结论】

我们认为，（1）委托加工物资大幅增加与公司股东及董事、高管等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产品与公司业绩变动趋势及行业需求情况相匹配，与我们执行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了解的相关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2）报告期内公司 VMI 模式下存货规模与发出总量与客户领用情况相匹配，存货真实存在、账面价值准确，与我们执行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了解的相关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谢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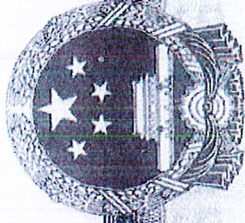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蓓蓓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三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60703000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 供出报告使用, 其(本) 有效



扫描经营者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出资额 人民币155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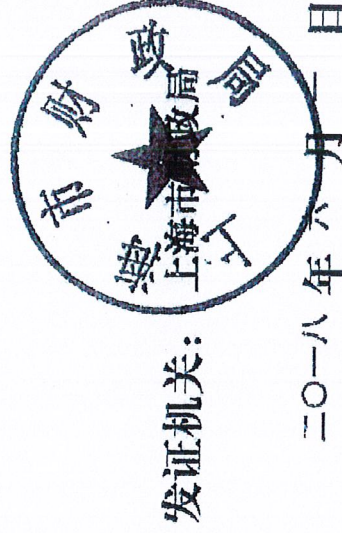
2026 年 07 月 03 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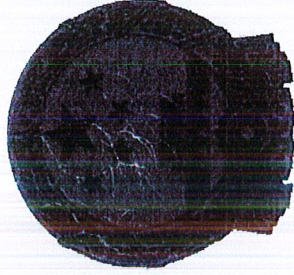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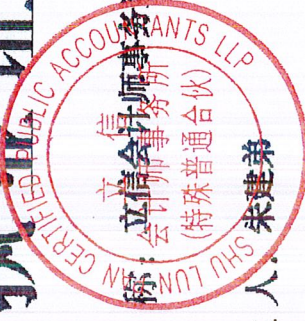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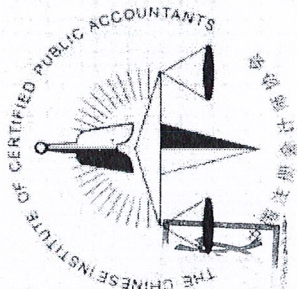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 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使用

姓名	谢嘉
Full name	谢嘉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7-08-21
Date of birth	1987-08-2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11122198708210038
Identity card No.	31112219870821003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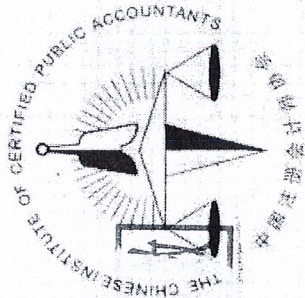
谢嘉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31000006048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3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使用

姓名	周洁洁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5-12-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111119851230492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周洁洁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31000006049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3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